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新津街道金龙社区韶山路路口围墙外立面风貌提升项目预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金龙经济联合社 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金龙居委辛龙路金龙段中段 联系电话: 13715975748 联系人: 纪文森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仅承诺即可, 具备同类项目经验者优先考虑。 2. 需要回避的机构: 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该项目位于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金龙社区韶山路路口, 施工内容为: 对韶山路路口建筑物围墙外立面约 600m ² : 采用砂浆抹灰、纸皮砖铺贴, 项目投资额约为 100000 元, 现需采购服务单位对该项目预算进行审核

		并出具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服务的时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金龙居委辛龙路金龙段中段。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0%-10%。 3. 计价标准：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文)计取服务酬金计取。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15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机构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
11	违约责任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